

## 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龍圖公案 第四十六則 繡鞋埋泥

話說離開封府四十五里，地名近江，隔江有姓王名三郎者，家頗富，慣走江湖，娶妻朱娟，貌美而賢，夫妻相敬如賓。一日，王三郎欲整行貨出商於外，朱氏勸夫勿行，三郎依其言，遂不思遠出，只在本地近處做些營生。時對門有姓李名賓者，先為府吏，後因事革役，性最刁毒，好色貪淫，因見朱氏有貌，欲與相通不能。忽一日，清早見三郎出門去了，李賓裝扮整齊，逕入三郎舍裡，叫聲：「王兄在家否？」此時朱氏初起，聽得有人叫，問道：「是誰叫三郎？早已上莊去了。」李賓直入內裡見朱氏道：「我有件事特來相托，未知即回麼？」朱氏因見李家往日鄰居不疑，乃道：「彼有事未決，日晚方回。」李賓見朱氏雲鬢半偏，啟露朱唇，不覺欲心火動，用手扯住朱氏道：「尊嫂且同坐，我有一事告稟，待王兄回時，煩轉達知。」朱氏見李賓有不良之意，劈面叱之道：「你為堂堂六尺之軀，不分內外，白晝來人家調戲人妻，真畜類不如。」言罷入內去了。李賓羞臉難藏而出，回家自思：倘或三郎回來，彼妻以其事說知，豈不深致仇恨？莫若殺之以泄此忿。即持利刃復來三郎家，正見朱氏倚欄若有所思之意，賓向前怒道：「認得李某麼？」朱氏轉頭見是李賓，大罵道：「奸賊緣何還不去？」李賓袖出利刃，望朱氏咽喉刺入，即時倒地鮮血迸流。可憐紅粉佳人，化作一場春夢。李賓脫取朱氏繡鞋走出門外，並刀埋於近江亭子邊不提。

再說朱氏有族弟念六，慣走江湖，適值船泊江口，欲上岸探望朱氏一面，天晚行人入其家，叫聲無人答應，待至房中，轉過欄杆邊，寂無人聲。念六遂復登舟，覺其腳下鞋濕，便脫下置火上焙乾。其夜，王三郎回家，喚朱氏不應，及進廚下點起燈照時，居中又未曾落鎖，三郎疑惑，持燈行過欄杆邊，見殺死一人倒在地下，血流滿地，細觀之，乃其妻也。三郎抱起看時，咽喉下傷了一刀。大哭道：「是誰謀殺我妻？」次日，鄰里聞知來看，果是被人所殺，不知何故。鄰人道：「門外有一條血跡，可隨此血跡去尋究之，便知賊人所在。」三郎聽其言，集眾鄰里十數人，尋其腳跡而去，那腳跡直至念六船中而止。

三郎上船捉住念六罵道：「我與你無冤無仇，為何殺死我妻？」

念六大驚，不知所為何事，被三郎捆到家，亂打一頓，解送開封府陳告。包公審問鄰里干證，皆言謀殺人，血跡委實在他船中而沒。包公根勘念六情由，念六哭道：「我與三郎是親戚，抵暮到他家，無人即回。鞋上沾了血跡，實不知殺死情由。」

包公疑村：既念六殺人，不當取婦人鞋去。搜其船上，又無利器，有不明之理。令將念六監入獄中。遂生一計，出榜文張掛：「朱氏被人謀殺，失落其鞋，有人檢得者，重賞官錢。」

過一月間並無消息。

忽一日，李賓飲於村舍，村婦有貌，與賓通姦，飲至酒後，乃對婦道：「看你有心待我，我當以一場大富賜你。」婦笑道：「自君常來我家，何曾用半文錢？有什大富，你自取之，莫要哄我。」李賓道：「說與你知，若得賞錢，那時再來你家飲酒，豈不奉承著我。」婦問其故，李賓道：「那日王三郎妻被人殺死，陳告於開封府，將朱念六監獄償命，至今未決。包大尹榜文張掛，如若有人檢得被殺婦人的鞋來報，重賞官錢。我正知其繡鞋下落，今說你知，可令你丈夫去領賞。」婦道：「鞋在何處你怎知之？」李賓道：「日前我到江口，見近江邊亭子旁似乎有物，視之是婦人之鞋並刀一把，用泥掩之，想必是被謀婦人的鞋。」村婦不信，及賓去後，密與丈夫說知。村民聞知，次日逕到江口亭子邊，掘開新泥，果有婦人繡鞋一雙，刀一把，忙取回家見婦。其婦大喜，所謂賓言得實。令其夫即將此物來開封府見包公。包公問：「誰教你在此尋覓？」村民不能隱，直告道：「是妻子說知。」包公自村：其婦必有緣故，乃笑對村民道：「此賞錢應該是你的。」遂令庫官給出錢五十貫賞給村民。村民得錢，拜謝而去。包公即喚公牌張、趙近前，密吩咐道：「你二人暗隨此村民，至其家察訪，若遇彼妻與人在家飲酒，即捉來見我。」公牌領命而去。

卻說村民得了賞錢，欣然回家，見妻說知得賞的事。其婦不勝之喜，與夫道：「今我得此賞錢，皆是李外郎之恩，可請他來說知，取些分他。」村民然其言，即往李賓家請他來。那婦人一見李賓，笑容滿面，越發奉承，便邀入房中坐定，安排酒漿相待，三人共席而飲。那婦道：「多得外郎指教，已得賞錢，當共分之。」李賓笑道：「留在你家做酒，餘者當歌錢。」

那婦大笑起來。兩個公人直搶入居中，將李賓並村婦捉了，解衙內稟知婦人酒間與李賓所言之事。包公便問婦人：「你何以知得被殺婦人埋鞋所在？」婦人驚懼，直告以李賓所教。包公審問李賓，賓初則還不肯招認，後被重刑拷打，只得供出謀殺朱氏真情。於是再勘村婦李賓因何來你家之故，村婦難抵，亦招出往來通姦情由。包公疊成文卷，問李賓處決。配村婦於遠方。念六之冤方釋。聞者無不開心。